

证券代码:000620

证券简称:新华联

公告编号:2016-102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丁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华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439,681,042.56	33,994,152,986.85	1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76,814,804.08	5,918,430,133.71	-0.7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66,503,427.06	5.36%	2,802,671,998.09	3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617,744.12	-7.66%	158,363,672.07	2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651,765.26	46.39%	147,146,845.49	13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90,428,098.55	36.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0%	0.08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0%	0.08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0.08%	2.68%	0.05%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165.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82,671.4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065,096.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58,939.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16,548.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700,167.41	
合计	11,216,826.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4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79%	1,134,081,595	59,743,954	质押	951,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3%	38,431,166	0			
长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30,569,354	0			
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平安银行—富诚海富通蓝筹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1%	28,711,040	0			
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平安银行—富诚海富通蓝筹二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8%	28,143,092	0			
上银瑞金资管—浦发银行—上银瑞金—慧富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1%	23,011,207	0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民生信托 蓝筹优势 2 期证券投资资金信托	其他	1.14%	21,585,571	0			
中国民生信托有	其他	1.05%	19,886,744	0			

限公司—民生信托 蓝筹优势 1 期证券投资资金信托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民生信托 蓝筹优势 3 期证券投资资金信托	其他	1.00%	18,930,936	0		
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首创京都稳健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0%	18,916,412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074,337,641	人民币普通股	1,074,337,64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8,431,166	人民币普通股	38,431,166			
长石投资有限公司	30,569,354	人民币普通股	30,569,354			
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平安银行—富诚海富通蓝筹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8,711,040	人民币普通股	28,711,040			
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平安银行—富诚海富通蓝筹二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8,143,092	人民币普通股	28,143,092			
上银瑞金资管—浦发银行—上银瑞金—慧富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3,011,207	人民币普通股	23,011,207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民生信托 蓝筹优势 2 期证券投资资金信托	21,585,571	人民币普通股	21,585,571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民生信托 蓝筹优势 1 期证券投资资金信托	19,886,744	人民币普通股	19,886,744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民生信托 蓝筹优势 3 期证券投资资金信托	18,930,936	人民币普通股	18,930,936			
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首创京都稳健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916,412	人民币普通股	18,916,4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长石投资有限公司与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					

说明	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科目变动情况：

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应收票据	1,800,000.00	18,459,479.98	-16,659,479.98	-90.25%	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54,632.53	1,615,975.01	-561,342.48	-34.74%	主要系本期摊销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454,660,596.21	1,306,911,534.68	1,147,749,061.53	87.82%	主要系本期新增联营企业投资以及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固定资产	2,801,567,773.76	1,418,095,499.08	1,383,472,274.68	97.56%	主要系酒店项目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
固定资产清理		5,492.80	-5,492.80	-100.00%	主要系本期清理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0,794,398.15	44,074,247.20	26,720,150.95	60.63%	主要系本期酒店完工投入使用，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080,035,124.28	545,093,241.23	1,534,941,883.05	281.59%	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83,666,125.00	-83,666,125.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应付票据到期承兑支付所致。
预收款项	5,417,352,202.82	2,358,655,153.12	3,058,697,049.70	129.68%	主要系本期预售房屋增加房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1,716,040.72	129,793,720.27	-88,077,679.55	-67.86%	主要系本期支付2015年度计提工资薪金所致。
应交税费	215,057,928.36	506,233,613.90	-291,175,685.54	-57.52%	主要系本期支付税费所致。
应付股利		15,845.88	-15,845.88	-100.00%	主要系本期发放股利所致。
其他应付款	1,566,507,494.86	1,109,479,144.14	457,028,350.72	41.19%	主要系本期新增往来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061,886.51	5,261,407,880.57	-3,246,345,994.06	-61.70%	主要系本期归还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1,100,009,268.67	6,913,749,884.23	4,186,259,384.44	60.55%	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663,244.72	10,857,133.42	-15,520,378.14	-142.95%	主要系报表折算差异所致。

利润表科目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2,802,671,998.09	2,031,001,910.91	771,670,087.18	37.99%	主要系本期结算面积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2,151,643,324.57	1,487,400,783.56	664,242,541.01	44.66%	主要系本期结算面积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7,165,021.28	216,429,863.58	-79,264,842.30	-36.62%	主要系本期营改增政策变化所致。
销售费用	231,555,645.92	170,270,764.93	61,284,880.99	35.99%	主要系新丝路文旅2015年6月30日纳入合并范围及本期新项目开盘销售所致。
管理费用	266,455,993.03	200,947,590.88	65,508,402.15	32.60%	主要系新丝路文旅2015年6月30日纳入合并

					范围及本期新项目开始施工导致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21,168,746.87	24,046,595.76	97,122,151.11	403.89%	主要系部分项目竣工交付, 借款费用费用化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569,692.21	7,067,098.88	-10,636,791.09	-150.51%	主要系本期根据坏账政策转回的坏账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065,096.72	1,400,832.00	1,664,264.72	118.81%	主要系本期投资性房地产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232,745,914.25	129,159,258.98	103,586,655.27	80.20%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9,118,065.01	76,150,382.18	-47,032,317.17	-61.76%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3,849,619.23	2,801,841.91	1,047,777.32	37.40%	主要系本期发生赔款所致。

现金流量表科目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9,265,193.38	5,052,789,328.58	2,656,475,864.80	52.57%	主要系本期项目销售面积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9,693,291.93	6,465,809,568.90	2,133,883,723.03	33.00%	主要系本期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50,835.54	93,831,457.86	-71,380,622.32	-76.07%	主要系本期无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5,057,807.63	2,069,822,223.25	-734,764,415.62	-35.50%	主要系新增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9,729,498.30	5,413,331,084.48	4,056,398,413.82	74.93%	主要系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13日、8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 同意公司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底价为9.43元/股, 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合计不超过477,200,424股, 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5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 拟用于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度假区项目(首期)、新华联平谷商业中心项目、韩国新华联锦绣山庄国际度假区项目及偿还上市公司有息负债(详见公司2015-085、087、099号公告)。2016年1月29日, 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详见公司2016-017号公告)。2016年5月9日,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27号)(详见公司2016-047号公告)。2016年7月7日,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原则及2015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调整为9.33元/股, 发行数量上限调整为482,315,112股, 除上述调整外,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详见公司2016-072号公告)。鉴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与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立案调查, 公司发行工作受

到一定影响。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

2、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新安金融及新安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南翔万商（安徽）物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翔万商”）持有的安徽新安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安金融”）及安徽新安资本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安资本”）各10%的股权（详见公司2016-031、037号公告）。2016年6月，公司与南翔万商就收购标的公司股权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每股2.27元收购南翔万商持有的新安金融19,000万股股份，交易总价43,130万元，并以12,880万元收购南翔万商持有的新安资本10%股权，上述总投资金额共计56,010万元。此外，公司与新安金融、新安资本的实际控制人余渐富及其关联方安徽省南翔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投资方权益保障协议》（详见公司2016-067号公告）。2016年6月27日，公司完成了新安资本股权交割手续，并于7月15日完成新安金融的股权登记手续。

3、公司分别于2016年6月17日、7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长沙银行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湖南华建以自筹资金收购新华联石油持有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银行”）6,500 万股股份，占长沙银行股份总数的2.11%，交易价格5.80元/股，总交易金额为37,700万元。截至本次交易前，湖南华建持有长沙银行7.29%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湖南华建共计持有长沙银行9.40%的股权（详见公司2016-059、060、070号公告）。报告期内，湖南华建已完成上述股权变更手续。

4、2015年，新丝路文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丝路文旅”）收购从事娱乐场业务的黄金海岸株式会社51.5%的股权。2016年2月1日，新丝路文旅与黄金海岸自然人股东郑熙泰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以57亿韩元（约等于3,700万港元）收购郑熙泰持有的黄金海岸7.5%的股权（详见公司2016-018号公告）。2016年4月25日，新丝路文旅与黄金海岸自然人股东于正国先生及李哲万先生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以98.8亿韩元（约等于6,718.4万港元）收购于正国先生及李哲万先生合计持有的黄金海岸13%的股权（详见公司2016-043号公告）。报告期内，新丝路文旅已完成上述股权交割手续，合计持有黄金海岸72%的股权，为黄金海岸的控股股东。2016年9月，黄金海岸株式会社更名为“株式会社美高乐”。

5、2016年5月10日，公司间接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新丝路文旅之全资子公司New Silkroad Korea Development Limited（BVI公司，以下简称“新丝路韩国”）与新濠国际发展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200.HK，以下简称“新濠国际”）之全资子公司Melco Gaming Assets Management (Korea) Limited（以下简称“新濠韩国”）签订《技术服务协议》，新濠韩国将为新丝路韩国娱乐项目提供全面服务，具体包括：有关娱乐场设计、建造、装备、装修及统筹娱乐场在开业日所需的市场活动。根据新濠韩国提供的顾问服务，新丝路文旅拟向新濠韩国或其指定方配发及发行股份支付基本技术服务费（详见公司2016-048号公告）。报告期内，新丝路文旅按发行价1.7253港元/股向新濠韩国或其指定方配发及发行22,604,764股完成上述交易，上述股份占新丝路文旅已发行股本的0.99%。

6、2015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华联国际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国际置地”）与Landream Sydney Pty Ltd（以下简称“Landream”）向AMP Life Limited（以下简称“AMP”）发出不可撤销要约并提交定金，拟购买AMP持有的位于澳大利亚悉尼麦考瑞大街71号总占地面积为1,207平方米的地块及位于其上附属建筑物，交易总价款158,500,000澳元（详见公司2015-129号公告）。2016年1月，新华联国际置地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Macrolink Australia Investment Limited（BVI公司）与Landream共同出资设立Macrolink & Landream Australia Land Pty Ltd（其中BVI公司持有项目公司80%的股份，Landream持有项目公司20%的股份，以下简称“合资公司”）作为上述地块的认购及开发主体，购买上述地块及附属建筑物（详见2016-015号公告）。按照合同约定，双方已于2016年5月31日完成交割手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13日、8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15年08月14日	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085号公告）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发起设立亚太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全资持有的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共同发起设立亚太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2015-086号公告）
巨人投资有限公司、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汇源饮料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01日	巨潮资讯网《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099号公告）

<p>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峡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方式共同发起设立国内首家民营资本创办及主导的再保险公司—亚太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注册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亚太再保险公司”）。亚太再保险公司注册资本初定为人民币 100 亿元，注册地点为上海，公司拟以现金出资 20 亿元，持股比例为 20%，该投资事项尚需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等相关部门的审核批准。目前，公司已将申报材料提交中国保监会，该事项正在审批过程中，尚未完成工商注册和出资。</p>		
<p>公司分别于2015年10月28日、2015年11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不超过7年。2016年3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10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2016年6月1日，公司完成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工作，本次债券的发行总规模为10亿元，利率为7.00%，期限为3年，第2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次债券于2016年6月28日在深交所上市。</p>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108 号公告）
	2015 年 11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114 号公告）
	2016 年 03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2016-020 号公告）
	2016 年 05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2016-051 号公告）
	2016 年 05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2016-053 号公告）
	2016 年 06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2016-054 号公告）
	2016 年 06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2016-064 号公告）
<p>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8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进行变更。2016 年 8 月 12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p>	2016 年 07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74 号公告）
	2016 年 08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078 号公告）
	2016 年 08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的公告》（2016-080 号公告）

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Macrolink Culturaltainment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5 月 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新华联物业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委托贷款债权的资产证券化工作，即通过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通过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目前，相关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2016 年 04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31 号公告）
	2016 年 04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发行新华联物业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公告》（2016-036 号公告）
	2016 年 05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046 号公告）
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不超过 16 亿元中期票据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中期票据有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含 16 亿元），发行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的中期票据。目前，相关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2016 年 10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92 号公告）
	2016 年 10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注册发行不超过 16 亿元中期票据的公告》（2016-093 号公告）
	2016 年 10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100 号公告）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包销新丝路文旅有限公司供股股份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华联国际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国际置地”）间接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新丝路文旅拟以供股方式进行融资，即以新丝路文旅现有已发行股本 2,291,136,910 股为基础，按照 5:2 的比例进行供股，供股规模不超过 916,454,764 股，供股价格为 1.6 港元/股，新华联国际置地拟以不超过 14.66 亿港元（若除新华联国际置地外无股东认购其余公开发售供股股份）自筹资金作为本次供股的包销商进行认购，并与新丝路文旅签订《包销协议》。目前，相关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2016 年 10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97 号公告）
	2016 年 10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全资子公司包销新丝路文旅有限公司供股股份的公告》（2016-098 号公告）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新华联置地及其控股子公司北京新华联伟业房地产有限公司、北京新华联恒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先导华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华信鸿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按规定预缴了土地增值税，并已预提了土地增值税。本次发行完成后，税务部门对上述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6】187 号）和《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进行土地增值税清算时，在本次评估及盈利预测假设的条件下，若在扣除预缴土地增值税款及预提土地增值税款后仍需补交的，则应补交的土地增值税款由新华联控股全部承担。	2009 年 12 月 02 日	上述项目清算完毕后承诺结束。	截至目前，新华联置地无发生扣除预缴土地增值税款及预提土地增值税款后仍需补交的情形，北京新华联伟业房地产有限公司、北京先导华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完成土地增值税清缴工作，未出现扣除预缴土地增值税款及预提土地增值税款后仍需补交的情形，新华联控股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形。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傅军	其他承诺	本次重组完成后，保证圣方科技人员独立、资产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2009 年 12 月 02 日	以约定时间为准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形。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傅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圣方科技的资金往来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	2009 年 12 月 02 日	以约定时间为准	截至目前，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形。

			[2005]120 号) 的规定, 规范圣方科技对外担保行为, 不违规占用圣方科技的资金。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傅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重组完成后, 承诺人与圣方科技之间将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圣方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和圣方科技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 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2009 年 12 月 02 日	以约定时间为准	截至目前, 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形。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傅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重组完成后, 承诺人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圣方科技《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 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010 年 01 月 01 日	以约定时间为准	截至目前, 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傅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与收购报告书承诺事项相同	2009 年 12 月 02 日	以约定时间为准	截至目前, 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承诺: 本次认购的 59,743,954 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愿按照规定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5 年 04 月 01 日	2018 年 4 月 1 日	截至目前, 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形。
	上银瑞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	股份限售承诺	各承诺方分别承诺: 本次认购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愿按照规定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5 年 04 月 01 日	2016 年 4 月 1 日	各承诺方承诺已于 2016 年 4 月 1 日履行完毕, 2016 年 4 月 5 日限售股解除限售。

	管理有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0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1 月 1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债的进展,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1 月 2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投资澳大利亚房地产项目相关事项,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1 月 2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业绩事宜,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2 月 0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2 月 1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价波动原因,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2 月 1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2 月 2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业绩事宜,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3 月 0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债的进展,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3 月 1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3 月 2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3 月 2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宜,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4 月 0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4 月 1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业绩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4 月 1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拟投资新安金融及新安资本相关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4 月 2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业绩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4 月 2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新丝路文旅收购黄金海岸股权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4 月 2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业绩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5 月 0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5 月 1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5 月 1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债的进展，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6 月 0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拟投资新安金融及新安资本相关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6 月 0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6 月 2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子公司收购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6 月 23 日	其他	机构	关于公司战略转型升级进行电话路演，未提供资料，详情请参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6 月 2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拟合作开发十渡景区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7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关于公司战略转型升级进行现场调研及路演，未提供资料，详情请参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7 月 11 日	其他	机构	关于公司战略转型升级进行路演，未提供资料，详情请参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7 月 1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关于公司战略转型升级进行路演，未提供资料，详情请参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7 月 26 日	其他	机构	关于公司战略转型升级进行路演，未提供资料，详情请参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8 月 0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8 月 1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变更名称事宜，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8 月 1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8 月 3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关于与新华联控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9 月 0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半年度经营情况,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9 月 1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9 月 1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 未提供资料。
2016 年 09 月 2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时间, 未提供资料。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